

证券代码：430515

证券简称：麟龙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命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命的基本情况

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于华婷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，自 2025 年 11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邱美玉女士因个人原因辞任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cq.com.cn）的《监事辞任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根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特此补选于华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监事会主席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本次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11月10日